

2020 年度
泰宁县人大常委会办
公室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1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020年部门预算经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我单位2020年部门预算说明如下：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县人大的主要职责是：1. 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决定的遵守和执行。2. 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3. 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4. 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5. 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审议和作出决议。6. 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及意见。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人大常委会包括 8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县人大	全额拨款	20	2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县人大主要任务是：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任务，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围绕中心，

服务大局，积极履职尽责，锐意开拓进取，为推进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加快新时代新泰宁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一）突出政治引领，树牢正确方向

1. 始终坚持政治机关定位。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党的政治建设为根本，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县委十二届十次全会部署要求，坚定制度自信，努力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发挥好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自觉把党的领导贯彻于人大依法履职的各方面、全过程。坚持常委会重大事项、重要会议、重大活动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始终确保人大工作与县委工作同向同力。

3. 积极参与县委中心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及省委、市委、县委全会精神，带头推动民主法治领域改革，积极参与“三大攻坚战”“五比五晒”、旅游转型升级、文明城市创建、培植财源、招商引资等中心工作，做好乡镇、贫困村、贫困户的挂钩和结对帮扶等工作。

（二）坚持问题导向，增强监督实效

4. 围绕预算审查加强监督。深入推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改革工作，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19年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2019年县本级决算情况的报告、2020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及审查2020年县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不断加强和改进人大对政府债务尤其是隐性债务的监督。

5. 围绕高质量发展加强监督。围绕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关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 2020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县政府关于“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国有企业国有资产（不含金融企业）管理情况的报告，持续推动县政府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常态化，促进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

6. 围绕民生事业加强监督。把事关群众民生福祉的重大问题作为监督重点。听取县政府关于红色文化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科技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农村饮用水安全情况调研，开展居家养老进展情况调研，开展研学旅行情况视察，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

7. 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加强监督。深入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听取县政府关于 2019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森林资源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农村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营情况调研，努力让青山绿水蓝天成为最普惠的民生福祉。

8. 做好人事任免监督工作。坚持把党管干部原则同依法行使人事任免权统一起来，确保县委推荐的干部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我县国家机关领导人员。

（三）推进法治进程，保障人民权益

9. 大力弘扬法治精神。全面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坚持“一会一法”学习制度及落实宪法宣誓制度，认真做好宪法和法律的宣传贯彻实施；结合“12.4 国家宪法日”，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维护宪法权威。

10. 推进法律法规贯彻实施。配合市人大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等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

11. 提升依法治县水平。围绕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听取县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七五”普法、禁毒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

12. 加强备案审查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备案审查工作机制，依法开展备案审查工作，维护法制统一。

13. 做好人大信访工作。认真办理群众信访事项，进一步提高来信来访办理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加强对群众反映问题和诉求的综合分析，妥善处理好人民群众诉求，积极化解社会矛盾。

（四）强化服务保障，发挥代表作用

14. 深化“双联”工作。认真落实常委会委员同代表、代表同群众的“双联”工作制度，用好线上线下履职平台，将“泰宁县人大代表在身边”微信公众号和乡镇人大代表联系群众活动中心、村活动室打造成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相互沟通的桥梁和纽带，实现群众联系人大代表“像网购一样方便”的目标。

15. 优化履职服务。开展代表履职培训，指导代表用好履职服务平台。制定《泰宁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履职管理暂行办法》，完善代表履职监督管理，抓实抓好“五个一”，不断增强代表的履职意识和活力。丰富闭会期间代表活动，有计划地组织代表开展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支持代表在闭会期间提出建议。推动代表工作经费和履职补助制度落实，及时协调解决代表工作中的实际困难。

16. 强化建议督办。完善代表建议网上办理模式，健全建议督办工作机制，深化代表建议办理“督办月”、办理结果“回头看”活动，听取审议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运用好常委会领导领衔督办机制，坚持常委会听取部分承办单位办理情况报告、重点督办建议办理和落实情况满意度测评等做法，不断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质量

和水平。

（五）加强自身建设，夯实工作基础

17. 从严管党治党。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省委“八个坚定不移”具体要求，全面推进常委会和机关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市委、县委实施办法，认真抓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持之以恒纠“四风”，把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落到实处。

18. 提升履职能力。坚持把调查研究贯穿于人大各项工作中，深入基层和实际，增强履职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加强机关干部学习培训，增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解决问题的能力，发挥人大在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作用。深化县委“四抓四强化”活动，完善机关工作制度，切实增强干部责任担当意识。

19. 加强宣传研究。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对“泰宁县人大代表在身边”等履职平台的管理，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围绕人大制度、人大工作，组织开展课题研究，加强对人大及其常委会、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宣传策划和专题报道，讲好人大故事，树立人大形象。

20. 增强整体合力。按照县委部署推进人大机构改革，加强新设立的社会建设委员会建设。进一步强化机关效能，发挥好各委室参谋、服务和保障作用。自觉接受省、市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监督，注重加强与周边县（市、区）人大学习交流。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和联系，强化履职联动，提升我县人大工作的整体水平。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7.71	一、基本支出	561.93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408.18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3.56
四、单位其他收入	129.22	公用支出	150.19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二、项目支出	25
收入合计	586.93	支出合计	586.9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102009	泰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586.93	457.71	0	0	0	129.2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102009	合计			586.93	408.18	3.56	150.19	25	586.93	457.71	0	0	0	129.22
	泰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10104	人大会议	25	0	0	0	25	25	25	0	0	0	0

		2010101	行政运行 (人大事务)	501.52	347.77	3.56	150.19	0	501.52	372.3	0	0	0	129.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82	45.82	0	0	0	45.82	45.82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9	14.59	0	0	0	14.59	14.59	0	0	0	0

备注：1. 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 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7.71	一、基本支出	432.71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326.07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16
		公用支出	104.48
		二、项目支出	25
收入合计	457.71	支出合计	457.7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7.71	432.71	25
2010101	行政运行（人大事务）	372.3	372.3	0
2010104	人大会议	25	0	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82	45.82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9	14.59	0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表无数据	0	0	0

备注：1. 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 无金额备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457.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6.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432.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6
30101	基本工资	110.02
30102	津贴补贴	72.29
30103	奖金	9.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8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88
30114	医疗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48
30201	办公费	6.6
30202	印刷费	2.37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0
30206	电费	0
30207	邮电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211	差旅费	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0228	工会经费	3.90
30229	福利费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
30301	离休费	0
30302	退休费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0.96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906	大型修缮	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908	物资储备	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12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为586.93万元，比上年增加89.34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提高及人员增加变动大。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57.71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129.22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86.93万元，比上年增加89.3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08.1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56万元，公用支出150.19万元，项目支出2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57.71万元，比上年增加17.74万元，主要原因是是工资标准提高及人员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10101 行政运行(人大事务) 372.3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

（二）2010104 人大会议 25 万元。主要用于人会议大支出。

（三）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82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支出。

（四）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9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2.7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8.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4.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

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12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12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预算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本部门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人大业务费和人大会议费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14.2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和全县工作大局，依法行使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加强对宪法法律实施和国家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工作的监督，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履职尽责、扎实工作，奋力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为推进泰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项目年度绩效目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参考标准

标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目标	目标 1	部门业务费	79.2
		其他资源投入目标	目标 1	0	0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 1	代表活动次数	30
		质量目标	目标 1	视察调研次数	58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0	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重点建议办理数	58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 1	0	0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目标群体满意度	95%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人大会议经费				
概况	召开泰宁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会期约四天。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参考标准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目标	目标 1	人大会议经费	35

		其他资源投入目标	目标 1	0	0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 1	参加代表人数	150
		质量目标	目标 1	代表建议数	58
	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建议落实条数	58
		服务对象满意目标	目标 1	公众满意度	95%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本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9.4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5.0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相应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38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本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